中方县供销社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部门职能：中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是在县人民政府领导下的全县合作社及农村各类合作经济组织的联合组织，对全县农村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和农村电子商务平台负有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和服务的职责。

机构设置：中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正科级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内设办公室、人事股、财会股、监督审计股、经贸发展股、合作安全股6个职能股室。

（二）人员情况：核定编制16人,其中参公编制16人。实有在职人员16人，离退休人员12人。

（三）部门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

围绕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全面深化综合改革，着力构建为农服务体系，对照年初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工作目标、任务，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稳步推进供销社工作。1.实施“强基强能”工程，推进基层组织提质改造。2.深化供销综合改革，推动供销工作高质量发展。3.引进社会资本，建成怀化农特产品展示展销中心。4.发挥线上销售优势，助力农特产品出山进城。5.坚持底线思维，积极做好历史遗留问题信访稳控工作。6.坚持党建引领，不断夯实党组织基础。7.坚持从严管党治党，全力抓好干部作风建设。

**（四）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和专项资金管理情况、“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以及政府采购情况等。

1. **收入预算：**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71.01万元，收入年末决算数227.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7.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收入较上年减少20.11万元，降低8.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导致全年收入和支出减少。

**2、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预算支出171.01万元，支出年末决算数227.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2.66万元；公用经费34.3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支出较上年减少20.11万元，降低8.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导致全年收入和支出减少。

**3、“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4、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部门年度整体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我社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在市供销社和有关部门精心指导、帮助下，围绕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全面深化综合改革，着力构建为农服务体系，很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1、前期准备。**组建评价工作组,制定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工作组在与有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项目情况，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目的、评价内容、评价方法、指标体系框架、组织形式、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具体事项。

**2、现场调研及审核阶段。**主要工作包括：听取项目的介绍，核查、收集与项目实施有关的文件材料，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及效益情况。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情况进行调查了解，收集、整理、填报评价基础数据资料，对有关内容进行审核，重点对评价基础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核意见记录清楚。在整理分析总体情况和项目资料之后，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调研情况，细化评价指标，明确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制定评价指标体系。

**3、评价总结阶段。**主要工作包括：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沟通初步评价意见；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报送绩效评价报告；归档绩效评价资料。

（二）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优”。**

**1、“三公”经费的预决算执行及控制情况。**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预算数** | **决算数** | **差异** |
| --- | --- | --- | --- |
|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 0 | 0 | 0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0 | 0 | 0 |
| 因公出国支出 | 0 | 0 | 0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0 | 0 | 0 |
| 合 计 | 0 | 0 | 0 |

2023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0万元比2022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0万元，减少了0万元，三公经费无增减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的管理意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

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按照县财政部门统一部署，我社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将在中方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要求，设定评分标准，2023年度我会综合得分为92分。

**3、项目支出的管理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项目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我社围绕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全面深化综合改革，着力构建为农服务体系，对照年初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工作目标、任务，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稳步推进供销社工作。

**1.实施“强基强能”工程，推进基层组织提质改造。**在恢复乡村两级基层供销社组织体系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对12个乡镇、130个村的基层供销社进行了提质改造，建好了花桥镇、铁坡镇、接龙镇、大松坡村、下坪村、竹元头村、白沙溪、培丰村等8个基层规范社，创建了花桥镇、大松坡村2个基层示范社，各经营主体完成了统一标识和编码认证，进一步提升了县乡村三级供销合作社组织服务三农的能力和水平。

**2.深化供销综合改革，推动供销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规范县级供销运营平台管理，在县供销惠农公司建立了公司制的董事会、监事会，并在公司申报注册了“供销货郎”抖音号，成为全县首个销售农特产品的官方线上平台；二是加强与基层社合作，投资入股花桥镇供销社，实施了500亩制种基地和火马塘烘干中心两个项目；三是大力拓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对接融入“湖南省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大联盟”平台，将233家农业生产组织、农业服务组织、农资生产商纳入农业社会化服务大联盟管理，产品上架61个，全年农业社会化服务规模达10万亩次；四是创新开放办社模式，县供销惠农公司与湖南德凌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在县城建成县域集采集配中心，新增冷冻库容4500吨，冷链车12台，自动化分拣中心1200平米。

**3.引进社会资本，建成怀化农特产品展示展销中心。**为克服自身基础薄弱、财力不足的困难，中方供销惠农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与湖南丰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合作组建怀化乐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投入180万元在泸阳镇桥上村蓝莓基地建成了怀化首个农特产品展示展销中心，该中心分为展销馆、直播区、洽谈区、仓储区等功能区，分区展示了全市13个县（市、区）的120多个农特产品，目前已正开展试运营。

**4.发挥线上销售优势，助力农特产品出山进城。**在帮助群众做好农特产品线下销售的同时，加强与专业运营团队合作，充分利用抖音号、视频号、小程序等线上平台，举办了一系列线上销售活动。

**5.坚持底线思维，积极做好历史遗留问题信访稳控工作。**针对泸阳镇、花桥镇未改制乡镇供销社职工的社保遗留问题，保持与职工代表的经常性沟通交流，掌握思想动态，做好思想疏导，确保不发生群访和越级上访。积极启动泸阳供销社改制工作，摸清全县供销系统资产和欠缴社保医保底数，为实施改制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向县委县政府领导汇报，争取县规委会研究同意，解决了泸阳供销社12名退休职工危房改造的土地出让、报建手续等问题。

**6.坚持党建引领，不断夯实党组织基础。**抓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自学与集中学习研讨结合，积极开展“走找想促”、“四下基层”和“献一策、办一事、解一难”活动，切实达到了学以“铸魂、增智、正风、促干”效果。抓实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落实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不断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抓实机关党支部工作，开展好“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干部职工观影，接受红色教育，促使全社党员干部永葆共产党员本色。

**7.坚持从严管党治党，全力抓好干部作风建设。**切实履行管党治党“两个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以抓干部作风转变促工作效能提升。抓好干部日常教育管理。以“三整顿两提升”活动和“两带头五整顿”活动为契机，抓实工作纪律、能力提升、业绩考核，确保人人心中有敬畏、个个肩上有责任，提振了干部精气神。

四、存在的问题

1、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1、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2、完善预算审核机制，细化、准确编制预算，合理安排预算。

3、进一步完善供销社基层组织体系建设，服务三农。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 中方县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查表

中方县供销社

2024年8月12日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解释说明** |
| 投入（15分）  投入（15分） | 目标设定  （5分） | 职责明确（1分） |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 1 |
| 活动合规性（1分） |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 1 |
| 活动合理性（1分） |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 1 |
| 目标覆盖率（1分） |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覆盖情况。  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 1 |
| 目标管理创新（1分） | 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超过规定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创新工作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创新=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数量-按财政部门要求的绩效目标填报数量 | 每超过1项得0.1分，满分1分。 | 0 |
| 预算配置(10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超出1人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 “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4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4×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4分。 | 4 |
| 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7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 3 |
| 过程(55分)  过程(55分)  过程(55分)  过程(55分) | 预算执行(27分) | 预算完成率（3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 目标值≥100%；  达到目标值的得3分；  100%＞结果≥90%，得3分；  90%＞结果≥80%，得1分；  结果＜80%得0分。 | 3 |
| 预算调整率（3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 目标值为1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0 |
| 支付进度率（6分） |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半年支付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全年支付进度=部门全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全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 半年进度：结果≥50%，得2分；50%＞结果≥40%，得1分；结果＜40%，得0分。  全年进度：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5%，得3分；95%＞结果≥90%，得2分；90%＞结果≥85%，得2分；结果＜85%，得0分。 | 5 |
| 结转结余率（3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 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 结转结余变动率(3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结转结余变动率×2×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 3 |
| 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 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 目标值为10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3。 | 3 |
| 预算管理  （18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 2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9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  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 全部符合（9分）；  符合其中七项（8分）；  符合其中六项（5分）；  符合其中五项（3分）；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分）。 | 9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公开预决算信息；  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全部符合（3分）；  符合其中两项（2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 3 |
| 基础信息完善性  （4分）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 符合全部四项（4分）；  符合其中三项（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 4 |
| 资产管理（8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 2 |
| 资产管理完全性  （3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  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符合全部三项（3分）；  符合其中两项（2分）；  符合其中一项（1分）；  符合零项（0分）。 | 3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3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 3 |
|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2分） | 监控率（2分） | 部门（单位）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在项目运行中实施绩效管理的水平和程度。  监控率=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数/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100% | 目标值为9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监控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 2 |
| 产出(15分)  产出(15分) | 职责履行（15分） | 项目实际完成率（4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 目标值为100%；  达到目标值得4分；  100%＞结果≥95%，得3分；  95%＞结果≥90%，得2分；  90%＞结果≥85%，得1分；  结果＜85%得0分。 | 4 |
| 项目质量达标率（4分） |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项目质量达标率×4，≤95%的扣4分。 | 4 |
| 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4，≤90%的扣4分。 | 4 |
|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3分） |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资金量/项目支出资金量)×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 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占比率/目标值×3，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 3 |
| 效果（15）  效果（15） | 监督发现问题  （2分） | 违规率（2分） | 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情况。  违规率=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额/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100% |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 2 |
| 工作成效（5） |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5） |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 5 |
| 评价结果应用  （2分） | 应用率（2分） | 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数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00%。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其中，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改革预算管理、整改发现问题、健全制度措施和实施绩效问责。 | 目标值为10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 2 |
| 结果应用创新（1分） | 结果应用创新（1分） | 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2.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 全部符合（1分）；  符合其中两项（0.5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 1 |
| 社会效益（5分） |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分）；良好（3分）；合格（1分）；不合格（0分）。 | 5 |
| 小计 | 100 |  |  |  | 92 |
| 评价结果 |  |  | ☑优秀 90分≤得分≤100分； ☑良好 80分≤得分≤89分；  □中 60分≤得分≤79分； □较差 0≤得分≤59分 | |  |

附件3

中方县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查表

单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信息名称** | **信息来源** | **发布形式** | **保密机构或保密员复审** | **主管领导终审** |
|  |  | 本机关、单位制发 □  转载（注明转载来源）： | 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  依申请公开 ☑  其他 | 非涉密，同意公开□  不同意， □ |  |
|  |  | 本机关、单位制发 □  转载（注明转载来源）： | 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  依申请公开 □  其他 | 非涉密，同意公开□  不同意， □ |  |
| 承办人初审（签字） | | | | （签字） | （签字） |

注：1.机关、单位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前要认真填写本表；

2.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和“三审制”，请在相应的“□”打“√”或填写意见；

3.信息发布要严把文字、保密、政治关，不能确定信息是否可以公开时，要组织保密审查并报上级部门确认；

4.本表由本机关、单位负责组织填写和保管